

关于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16 中油 04 债券代码： 136254.SH
16 中油 06 136319.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中国石油”）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首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16 中油 04	136254.SH	2016-03-03	2026-03-03	230,000	3.70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6 中油 06	136319.SH	2016-03-24	2026-03-24	200,000	3.60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上述债券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 重大事项

(一) 总裁变更

根据中国石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裁变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07)，中国石油董事会决议调任公司执行董事段良伟先生为非执行董事，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董事会决议调任非执行董事黄永章先生为执行董事并委任黄先生担任总裁。

黄永章先生简历

黄永章，54岁，现任公司董事、总裁，同时兼任中国石油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黄先生是正高级工程师，博士，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行业拥有丰富的工作经验。黄先生曾任尼罗河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石油勘探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中东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2018年1月任中东地区协调组组长、中东公司总经理，2020年4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20年9月被聘任为公司董事，2021年2月兼任中国石油集团安全总监。2021年3月起被聘任为公司总裁。

(二) 会计师事务所更换

根据中国石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临2021-006)，中国石油拟更换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师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罗兵咸永道”）。

1、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11〕24号），会计师事务所连续审计年限不应超过8年。公司自2013年以来，一直聘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作为公司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现已达到连续审计年限上限。按照财政部及国资委前述监管要求，公司拟更换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师。

2020年四季度，公司依据国家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招投标有关规定开展了会计师更换比选工作。根据比选结果及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监事会决议委任普华永道中天及罗兵咸永道分别为公司2021年度之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并提请公司股东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该等会计师事务所之委任及授权董事会确定该等会计师事务所之酬金。

2、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毕马威华振及毕马威香港进行了沟通，毕马威华振及毕马威香港对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由于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等要求，适时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3、拟更换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①审计委员会审核情况

经研究公司提交的《关于公司更换2021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具备为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境内外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更换2021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②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经审核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后，认为该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境内外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更换审计师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公司更换2021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核普华永道中天和罗兵咸永道的相关资质等证明材料后，认为该事务所具备为公司提供境内外审计服务的专业资格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境内外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公司更换2021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③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④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⑤生效日期

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①普华永道中天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普华永道中天四名初级员工因其个人投资行为违反独立性相关规定，于2019年收到上海证监局对其个人出具的警示函，上述个人行为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质量控制体系的有效性或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该四名人员随后均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普华永道中天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②罗兵咸永道

罗兵咸永道是一家注册于香港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与普华永道中天同属普华永道国际有限公司的国际网络成员所，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雪厂街5号太子大厦22楼，经营范围为审计鉴证业务、咨询业务、并购业务、风险鉴证业务、税务咨询等。

自2019年10月1日起，罗兵咸永道根据香港的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罗兵咸永道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

最近3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任何对罗兵咸永道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16中油04和16中油06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

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关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